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0〕306号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建设单位（个人） | 黄福泉 |
| 建设项目名称 | 住宅 |
| 建设位置 | 广州市南沙区珠江管理区三分场 广冈丰队 |
| 建设规模 | 住宅,总建筑面积:156.99平方米, 地上2层 |
|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 | 穗国土规划建证〔2017〕4089号 |
| 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 测量记录册编号 | 工程编号:(2019)复43B1075 |
| 备注 | ±0.000米以下架空层不得进行围蔽,且不予确权。 |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- 附件：1. 广州市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0年3月3日

抄送：珠江街道办事处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0年3月3日印发
